## 生命科学学院实验室学生实验守则

- 一、实验室是进行教学科研的重要场所,进入实验室的人员 必须爱护室内的一切仪器设备,未经管理人员同意,一切非实验人员不得进入室内。
- 二、学生进入实验室,要严格遵守实验室管理条例,必须服 从管理人员教师的安排,实验完毕应把仪器、工具放回原处,并报告指导老师或管理人员, 待同意后才能离开实验室。
- 三、做实验之前要做好预习,专心听指导老师讲授,在弄懂 仪器、药品、材料的特性和操作规程后,经教师同意才能做实验,实验过程要认真做好记录, 因违反操作规程而损坏仪器者应按规定赔偿。对于强酸、强碱和有毒药品及动植物残渣,不 能乱扔乱放,应在老师指导下进行处理,因违反操作规程造成事故者,视其情节轻重给予批 评或处分。

四、做实验时,要节约水、电、药品等,除指定实验使用仪 器外,不得乱动其他设备。不得做与实验无关的内容(如在电脑玩游戏,观看不建康影像等)。 实验室内的一切物品,未经批准不得随意带走。违者按盗窃行为处理。

五、室内严禁吸烟、吃东西、随地吐痰(香口胶)、乱扔纸 屑杂物和乱写乱画,保持室内安静,不得高声叫嚷和谈笑喧哗。